

吉林桦甸寿山仙人洞旧石器 遗址试掘报告

陈全家

(吉林大学考古学系, 长春 130023)

李其泰

(桦甸市文物管理所, 桦甸 132400)

关键词 旧石器; 更新世晚期; 仙人洞遗址

内容提要

本文记述了吉林桦甸寿山仙人洞遗址试掘所发现的 47 件石制品及伴生动物化石 12 种。依动物化石和石器特征分析, 将其地质时代暂定为晚更新世后段, 考古年代为旧石器时代晚期。1991 年 5—6 月间, 吉林大学考古学系在吉林地区进行旧石器野外考古调查时, 在桦甸市榆木桥子镇发现了寿山仙人洞旧石器时代遗址, 并进行了试掘, 在距洞口 7 米处开了一个横向 1×3 米深沟, 出土了较丰富的文化遗物: 47 件石制品, 少量的骨制品, 以及大量的哺乳动物化石和一些鸟类化石。

一、地貌概况、洞穴堆积与动物化石

1. 地貌概况

仙人洞(当地也叫神仙洞)位于桦甸市西北约 23 公里的寿山上, 西南距榆木桥子镇约 2.3 公里(山的东北角为北安屯), 地理坐标为 $43^{\circ}09'N$; $126^{\circ}37'E$ (图 1)。

寿山属于哈达岭山脉, 南北走向, 海拔 510 米, 山体岩层主要由二迭系下统范家屯组厚层灰岩构成。周围群山环抱, 山峦起伏。东麓为南北走向的寿山河, 发源于太平岭的西侧, 流经金砂河、辉发河后汇入松花江。

仙人洞位于寿山的东坡上部, 海拔高度为 460 米, 距地面高 110 米。洞口南偏东 12° , 高 2.87 米、宽 3.1 米; 将洞内有人类活动堆积的部分分成前后两室; 前室长约 9 米, 宽敞明亮; 后室长约 25 米, 略低于前室, 阴暗潮湿, 二室呈甬道形, 其面积约 100 平方米。从后室向内分成两个支洞, 均有各异的洞室、竖井等。洞全长约 300 米。洞外有 3 米长的平台, 其下为悬崖, 由其南侧可攀登入洞。

收稿日期: 1992-07-10

2. 洞穴堆积

洞内堆积除极少部分遭到扰乱外, 其余均保存完好, 所获文化遗物和动物化石均出于地层中, 其堆积由上而下可分为三层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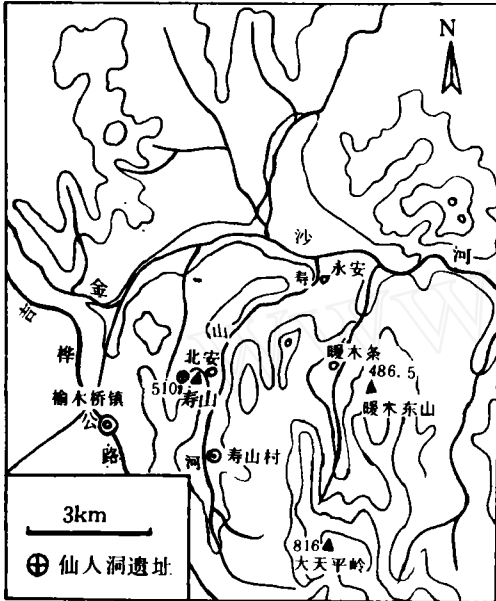


图 1 仙人洞遗址地理位置
The location of the paleolithic site of Xianrendong Ca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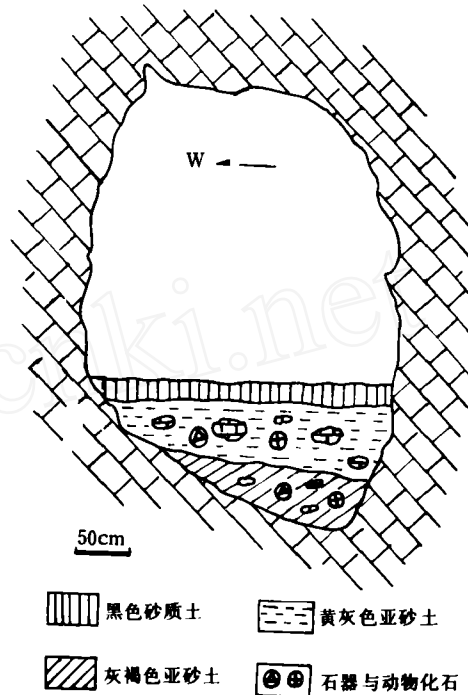


图 2 仙人洞遗址堆积剖面图
The section of the deposits of Xianrendong Cave Site

1) 黑色砂质土, 土质较硬呈层状。内含近现代陶片, 未见石器和化石。厚 15—20 厘米。

2) 黄灰色亚砂土, 土质硬, 夹灰岩角砾, 有的灰岩棱角不分明, 最大岩块为 $70 \times 35 \times 15$ 厘米。从此层出土大量的动物化石和石器。石制品较集中地分布在试掘探坑的东侧。厚 25—70 厘米。

3) 灰褐色亚砂土, 土质粘, 夹灰岩角砾层。厚 0—50 厘米, 含大量动物化石和少量的石制品。

3. 动物化石

由石化程度和包含的种属看, 第 2、3 两层发现的动物化石没有明显的差别, 故合并在一起研究。从大量动物化石观察, 除少数肢骨保存完整外, 绝大部分为破碎骨片, 石化程度较浅, 其中大多数化石表面呈灰色或浅灰色, 少数表面呈灰黄色, 极个别的表面风化严重, 呈灰白色, 并有小的剥片疤。这说明后者在埋藏之前, 曾较长时间被暴露在空气中。试掘找到的动物化石, 经初步鉴定, 计有鸟类 2 种; 哺乳类 10 种, 可分属为 4 目 8

科 (图版 II)。其名录如下:

- | | |
|--------------------------------------|---|
| 鸭(<i>Anas</i> sp.) | 猫属(<i>Felis</i> sp.) |
| 雉(<i>Pnasianus</i> sp.) | 西伯利亚鼬(<i>Mustela</i> cf. <i>siberica</i>) |
| 鼯鼠(<i>Myospalax</i> sp.) | 犬科(<i>Canidae</i> gen. et sp. indet) |
| 棕背鼯(<i>Clethrionomys rutocans</i>) | 麝(<i>Capreolus</i> sp.) |
| 兔(<i>Lepus</i> sp.) | 牛科(<i>Bovinae</i> gen. et sp. indet) |
| 斑鬣狗(<i>Crocuta</i> sp.) | |

上述动物化石种属均见于我国东北地区已有记录的更新世动物名录中(周明镇,1959;辽宁省博物馆,1986),其中的斑鬣狗在全新世的东北已无此属,鸭(*Anas* sp.)、雉(*Pnasianus* sp.)化石在辽宁已有报道,但在吉林还是首次发现。

二、文化 遗 物

1. 石 制 品

在遗址的试掘中共获石制品 47 件,包括石核、石片、石锤、刮削器和砍砸器等(见表 1)。石制品原料主要是角岩,其次是石英和流纹斑岩等。这些岩石在今寿山河的河漫滩中均可见到,估计是就近取材。少数石制品表面局部保留有砾石面。石制品表面棱角分明,未见被水冲磨的痕迹,但绝大多数标本的表面有不同程度的化学风化。现分类记述如下:

表 1 石制品分类及测量统计

分 类 种 类	锤击石核		砸 击 石 核	锤击石片			小 石 块	锤 击 石 锤	刮削器			砍 砸 器	合 计	
	数 量	单 台 面		多 台 面	断片				整 片	单 刃	两 刃			复 刃
					不 规 则	半 边								
原 料	角 岩		2	4	4	15	1	1		1	1	2	31	
	石 英	1		1	1	1	3		2				10	
	流纹斑岩			1	1	2				1			5	
	石英岩						1						1	
毛 坯	锤击石片											1	1	
	断片								2	2	1		5	
	小石块											1	1	
锤 击 修 理	单 向	正 向								1			1	
		反 向							2	1		1	4	
	多 向	交 互										1	1	
		复 向								2	1	1	4	
长 度	32	75	32		31.1	38		116	26.5	70.5	46	128.5		
宽 度	34	94	21			36		72	23	62	69	92.5		
厚 度	37	52	2	16	10.6	14		45	11.5	48	19	48		
重 量	50	550	10			16.1		410	15	120	50	525		
角 度	72	77.5			113	114		88	56	61	62	85		
合 计	1	2	1	6	6	18	5	1	2	1	1	2	47	

注: 测量项目皆为平均值; 单位: 长宽厚为毫米 (mm); 重量为克 (克); 角为度 (°)。

(1)石核 4件。依打片方法的不同可分为砸击和锤击石核。

砸击石核 1件。标本 H×P.91011 (图版 I之一)长 32、宽 21、厚 20 毫米,以石英为原料,略呈三棱形,背面上部保留自然面。两端均遗有片疤,砸痕微弱。其一端顶部砸痕清楚,并有两块大的片疤;相对一端三面遗有剥片痕迹。

锤击石核 3件。依台面数量多少,可以分为单台面和多台面石核两类。

单台面石英石核 1件。标本 H×P.91004 (图 3 之 8;图版 I之 2)长 32、宽 34、厚 37 毫米。核体近似正方形。台面角为 72°,从工作面的近端观之,遗有较多层状的碎疤,其左侧凹凸不平,右半部曾打下过一块长方形小石片,长约 25 毫米。

多台面角岩石核 2件。其特点各异,以标本 H×P.91002 (图 3 之 5;图版 I之 3)为例,长 73、宽 80、厚 34 毫米。核体扁,略呈梯形,如图示,顶面为第一台面,系自然台面,工作面的大部遗有多个打击点和阶状碎屑疤,仅在右侧可能打下过可用的石片,遗有浅平的疤;第二台面以先前片疤(背面亦为一块浅平的片疤)为台面,打片方向与前者呈直角,左上部碎屑疤部分地破坏了原先的碎阶疤,左下部可见浅平的片疤,依石核上目前痕迹分析,它使用了转向两面剥片打法,曾打下过可用石片,其最后痕迹表明,因石质结构等原因未能再打下可用的石片而被废弃。

(2)石片 30件。均为锤击石片。据石片的完整程度可分为断片、半边石片和完整石片。

断片 6件。形状不规整,均为石片的远端,可辨劈裂面和背面,由背面片疤特征可推知原为锤击石片。厚度 6—42 毫米,平均厚度为 16 毫米。

半边石片 6件。分为左、右半边石片两种,左边多于右边(4:2)。平均长度 31.1、厚 10.6 毫米。从保存的台面观之,有点状、天然和素台面等,石片角平均为 113°。劈裂面上诸人工特点清楚,背面除 2 件不同程度保留砾石面外,其余可见多块片疤。

完整石片 18件。形状不甚规整,近似三角形的占 2/3,呈半圆和扇形的占 1/3。石片长 16—61、宽 22—58、厚 5—30 毫米,平均长 38、宽 36、厚 14 毫米,长宽指数为 95,宽厚指数为 39。长、宽型石片各占 2/5,长宽相等或相近者占 1/5。横断面呈三角形者占 55.6%,矩形者占 38.9%,梯形者占 5.5%,台面以素台面为主,占 50%,线状台面占 27.8%,天然、点状、有疤和有脊台面各占 5.55%,台面都比较小,平均长 14、宽 1 毫米,台面指数为 7,石片角平均为 114°。有两件标本曾被有意地将打击点和半锥体修理掉。其余的均具有锤击打片的常见的特点。台面背缘有疤者或同向打片的①占 61.1%,具转向打片②疤者占 22.2%,余者方向不清。标本 H×P.91018 (图 3 之 7;图版 I之 4)长 30、宽 43、厚 15 毫米,为宽型石片。有疤台面,角度为 114°。劈裂面上诸人工特点清楚,背面有纵脊,断面呈三角形,在脊的右侧有一同向片疤。标本 H×P.91013 (图版 I之 5)长 27、宽 31、厚 6 毫米。为宽型石片,形状呈铲形。线状台面。劈裂面上具有锤击石片特征,在破裂面远端稍上处有一弧形凹,背缘有多个同向阶状小疤。

(3)小石块 4件。均以石英为原料。此类标本既无法归入石片和石核类中,也难看作

①台面背缘的剥片方向与该石片的打片方向相同者为同向。

②石片背面的剥片疤方向与该石片的剥离方向呈 90°角者,称之为转向。

是工具。它们形状不规则，无清楚的打击点。通体为断裂面，其中保留砾石面者约占二分之一。标本大小不等，最大者 29×32×28 毫米；最小者 26×13×8 毫米。本类标本估计是在打片过程中，因石质不佳，在承受打击力时，从石核上崩下来的碎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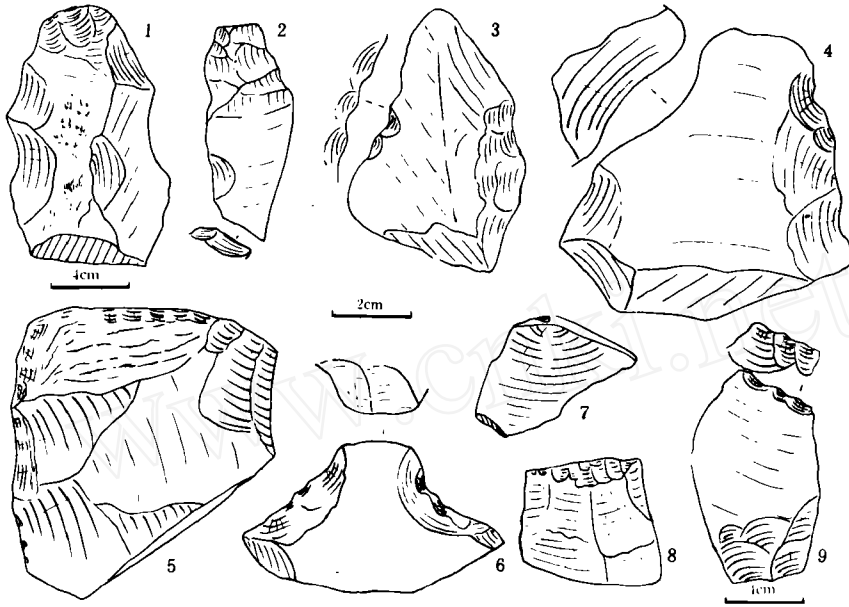


图 3 仙人洞遗址发现的石器

1.圆端刃砍砸器(Convex end chopper); 2、7.石片(Flakes); 3、4.两刃刮削器(Scraper with two edges); 5、8.石核(Cores); 6.复刃刮削器(Complex scraper); 9.石锤(Stone hammer)

(4)工具 8 件。按用途的不同可分为两类，一类工具仅有锤击石锤一种，而另类工具则包括刮削器和砍砸器。现按上述分类叙述如下：

锤击石锤 1 件。标本 H×P.9100 (图 3 之 9; 图版 I 之 12) 长 116、宽 72、厚 45 毫米。整体呈长方形。其背面两侧或遗有自然面或可见崩疤，上端为破损面，前缘有三个集中的打击点，系毛坯背面向破损面连续受力的结果，夹角均接近或略超过直角，显然不是修理痕迹，而是垂直打击所致，故归此类中。与石锤破损面相对一端，遗有几块石片疤，打击方向与锤击方向成 90°，说明这件标本还曾兼是锤击石核，其打制台面的夹角为 70°。依其特点，该标本应归单端锤击石锤，但也曾作锤击石核用，二者的使用先后难以确定。

刮削器 5 件。依刃口多寡可分为单刃、两刃和复刃三型。

单刃刮削器 2 件。据刃口的形状分成直刃和凸刃两式：单直刃刮削器，1 件，标本 H×P.91028 (图版 I 之 8) 长 46、宽 27、厚 18 毫米。由石英块加工而成。采用锤击正向修理成刃，加工距离中等，修疤结构为普通型，修疤大①刃口平齐，在器身的右侧，刃角

①正向、加工距离、修痕结构、修疤大小等均依李炎贤等 (李炎贤、蔡回阳, 1986)。

65°。单凸刃刮削器, 1 件, H×P.91045, 长 20、宽 7、厚 5 毫米。用石英片加工而成, 左侧被修理成刃, 呈缓凸弧形。采用锤击正向加工, 加工距离远, 修痕为普通型, 修疤中等大小, 刃角 37°。

两刃刮削器 2 件。形状均呈三角形, 背面均有一条纵背。以断片为毛坯, 刃口均在毛坯的两侧边。标本 H×P.91006 (图 3 之 4; 图版 I 之 13) 长 79、宽 78、厚 38 毫米。流纹斑岩为原料。两刃均采用锤击修理。左侧为直刃, 反向加工, 加工距离远, 修痕呈鳞片状, 修疤大、中、小均有, 刃角为 70°。右侧刃呈凹凸型, 转向加工, 距离中等, 修疤为普通型, 修疤大, 刃角为 76°。标本 H×P.91036 (图 3 之 3) 长 62、宽 46、厚 18 毫米。角岩为原料。左侧直刃, 复向加工, 加工距离中等, 修疤为普通型, 修疤中等, 刃角 49°。右刃缓凸弧形, 复向加工, 修疤普通型, 修疤中, 刃角为 49°。右刃缓凸弧形, 复向加工, 修疤普通型, 修疤中等, 刃角为 49°。

复刃刮削器 1 件。标本 H×P.91007 (图 3 之 6; 图版 I 之 6) 长 46、宽 69、厚 19 毫米。角岩为原料。整体形状呈扇形, 利用断片加工而成, 均为锤击修理。左右刃为正向加工, 刃口微凹, 加工距离远, 修疤为鳞片状, 修疤大, 左、右刃角为 67°、57°。中刃较平直, 反向加工, 修疤鳞片状, 修疤中等而浅平, 加工距离远, 刃角 55°。

砍砸器 2 件。均为端刃砍砸器, 以角岩为原料。器体厚重, 平均长 128.5、宽 92.5、厚 48 毫米, 平均重量为 525 克。标本 H×P.91033, 长 113、宽 113、厚 54 毫米。片状毛坯。刃口位于毛坯的一端的右侧, 刃长 43 毫米, 反向加工, 修疤为普通型, 修疤中等, 加工距离近, 刃角 67°。标本 H×P.910051 (图 3 之 1; 图版 I 之 10) 长 136、宽 82、厚 42 毫米。整体形状呈圭形, 系块状毛坯。端刃是复向加工而成, 修疤大而呈叠层状, 加工距离近, 刃角 86°。器身两侧边均有粗糙的打击痕迹, 从而使边缘变得曲折, 但两侧的打击方向相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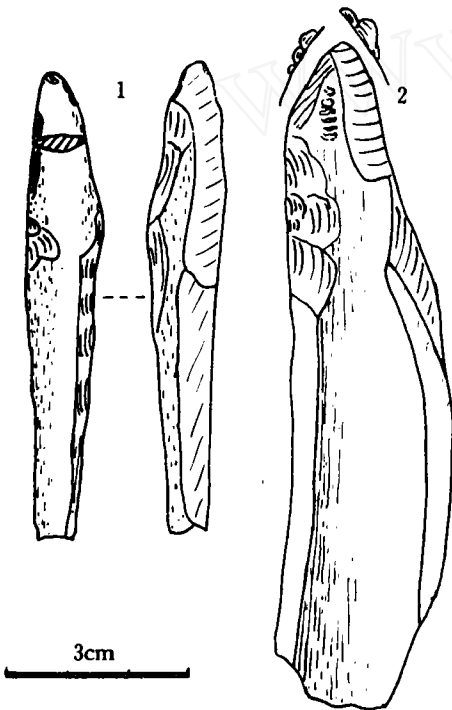


图 4 仙人洞遗址发现的骨器

1. 尖刃器(Bone pointed tool);
2. 刮削器(Bone scraper)

2. 骨制品

在发现的大量碎骨中, 有一部分具有人工打击和加工痕迹。据初步统计被人工打击过的碎骨有十几件, 其中加工成器者至少有 2 件, 均为打制。按用途的不同, 可分为刮削器和尖刃器两类。

(1) 刮削器 1 件。标本 H×P.91050 (图 4 之 2; 图版 II 之 8) 长 110、宽 27、厚 5 毫米。是以动物肱骨上打下的骨片加工而成。刃口在上端右侧短斜边上, 由骨裂面向外壁连续修理形成刃口, 尖端两侧亦有零星的小疤, 可能是使用的结果, 标本左侧曾打出一个

宽型骨片，破坏了原裂面。

(2)尖刃器 1 件。标本 H×P.91048 (图 4 之 1; 图版 II 之 7) 长 75、宽 12、厚 6 毫米。为扁薄的长尖尖刃器，以动物长骨骨片为毛坯，尖锋的两侧有向外壁修理的小疤。

三、结 语

1. 石器的一般特征

因该次试掘面积小，所获石制品数量有限，很难窥其文化的全貌。通过对已有石制品的观察，使我们得到以下几点初步的认识。

(1)原料以灰或深灰色角岩为主，其次是石英和流纹斑岩，还有极少量石英岩。石材出自遗址附近的寿山河砾石层中。

(2)从石核和石片的人工痕迹分析，打片技术当以锤击法为主，偶尔使用砸击法。

(3)工具以片状毛坯为主，占全部毛坯的 87.5%，其中断片占 85.6%；块状毛坯占 12.5%

(4)工具修理仅用自由式锤击法，修理方式以反向和复向加工为主，各占 40%；其余为正向和交互加工，各占 10%。

(5)工具组合中，一类工具仅有锤击石锤，二类工具以刮削器为最多，占总数的 71.4%；其次是砍砸器，占总数的 18.6%。

(6)工具以大中型为主，长度在 40—60 毫米和长度在 60 毫米以上者各占总数的 42.9%，后者有 2/3 超过 110 毫米；而小型者仅占总数的 14.2%

(7)工具加工粗糙，几乎不见重叠的修疤，刃口不平齐，刃缘曲折。

(8)工具的成器率仅占石制品总数的 17%，而初级产品率占总数的 83%。由石制品比较集中地靠遗址东侧分析，可以推知那个区域应是石制品的生产场所。

2. 骨制品节略

已发现的碎骨中有十多件可见人工打击痕迹，其中有 2 件可称打击骨器，它们均以动物长骨骨片为毛坯，其加工方式既有向骨内壁也有向骨外壁连续打击的，已知的类型可分为刮削器和尖刃器两类。

3. 遗址的年代

据洞内地层中出土的斑鬣狗 (*Crocota* sp.)化石，石制品具有清楚的旧石器时代制品的风貌，其他方面材料尚难提供详细的断代依据。依据以上资料，可以推测，遗址的年代尚未越出更新世，因此暂时将其地质时代定为晚更新世后期，考古学年代为旧石器时代晚期。目前的考虑是否正确，有待进一步工作来检验。

参加试掘工作的除本文作者外，还有吉林大学考古学系学生毛保中；桦甸市文物管理所的王心放、邹福祥；榆木桥子镇文化馆的鹿鸿鸣。张森水老师指导了材料整理及审阅报告。在试掘过程中，桦甸市文化局，榆木桥子镇乡政府给予了大力帮助。照片由李言同志拍摄，在此一并致谢。

参 考 文 献

- 辽宁省博物馆等, 1986. 庙后山. 文物出版社, 北京.
- 李炎贤、蔡回阳, 1986. 贵州白岩脚洞石器的第二步加工. 江汉考古, (2): 56—64.
- 周明镇等, 1959. 东北第四纪哺乳动物化石志. 科学出版社, 北京.

A BRIEF REPORT ON XIANRENDONG CAVE SITE, JILIN PROVINCE

Chen Quanjia

(Department of Archeology, Jilin University, Changchun 130023)

Li Qitai

(Huadian Administrative Office of Cultural Relics, Huadian 132400)

Key words Paleolith; Upper Pleistocene; Xianrendong Cave Si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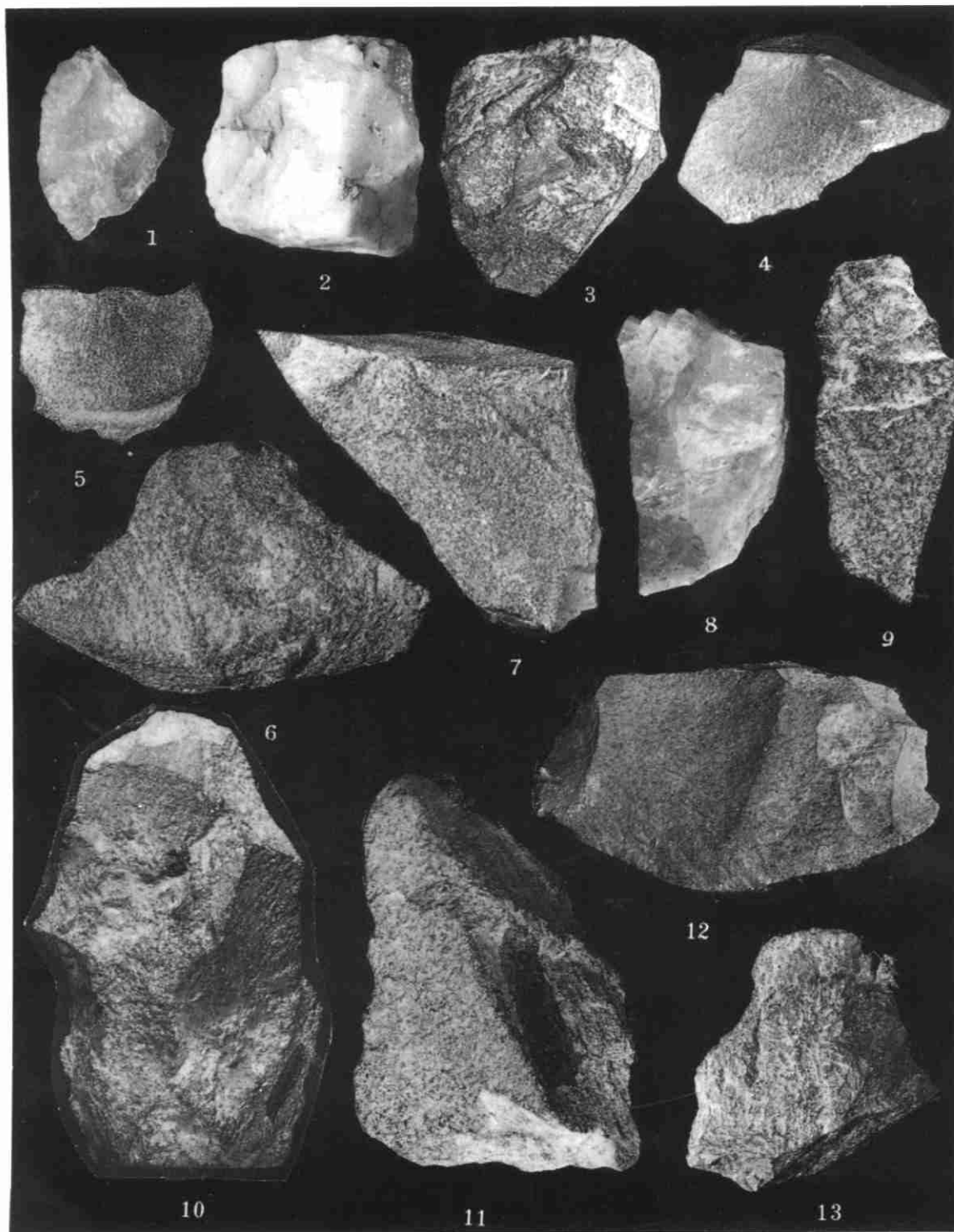
Abstrac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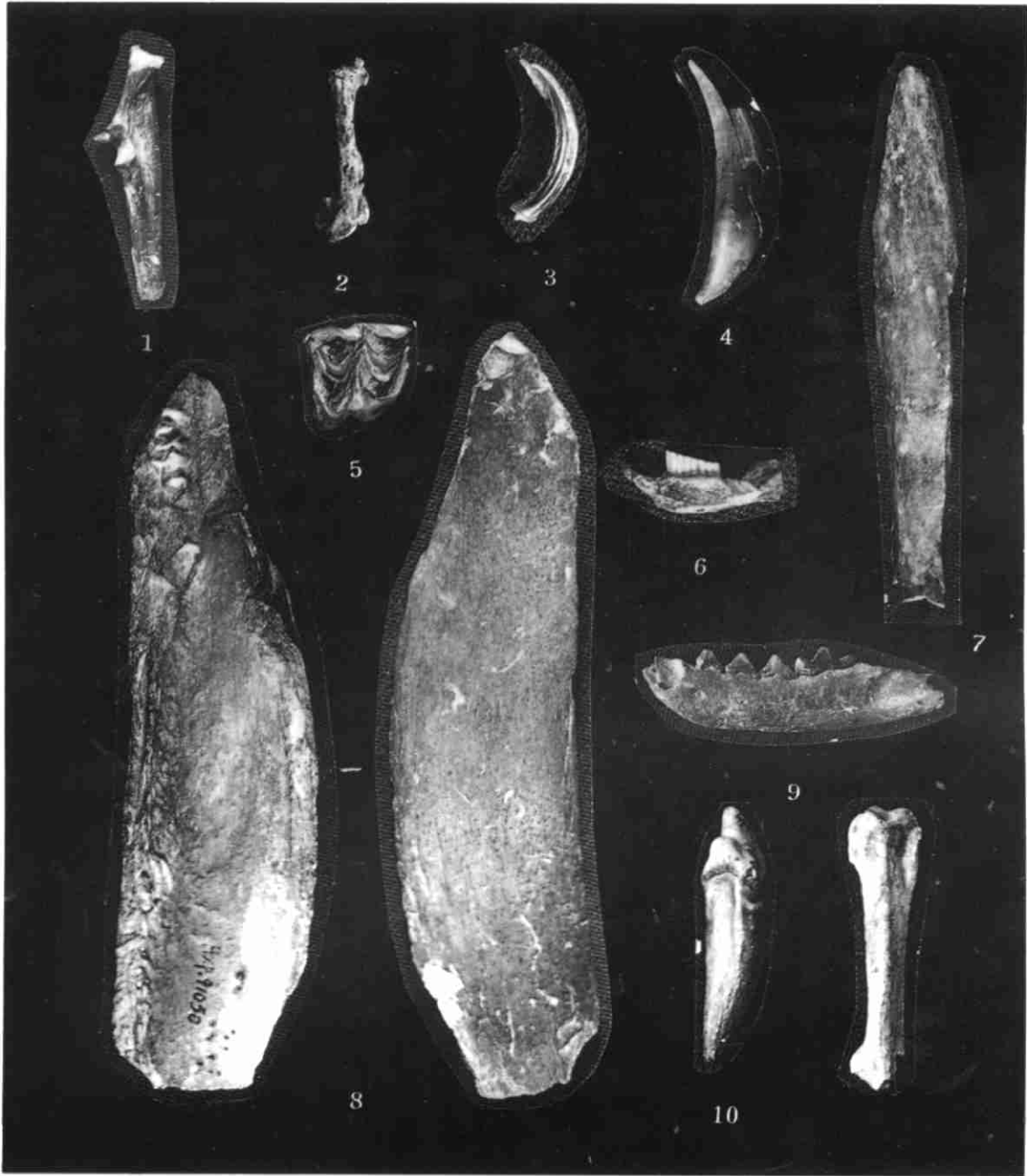
The Xianrendong Cave Site (E126° 37', N43° 09') is situated at Yumuqiaozi town, Huadian municipality, Jilin Province. It was discovered and excavated during May–June, 1991. Twelve species of mammalian fossils including *Crocota* sp., 47 stone artifacts including cores, flakes, scrapers and choppers were yielded from this site. Judging from these remains, the site belongs to the upper Pleistocene or upper paleolithic.

图版 I 说明

1. 砸击石核 (Bipolar core, Hxp.91011, × 1); 2. 单台面石核 (Single platform core, Hxp.9104, × 1); 3. 多台面石核 (Poly-platform core, Hxp.91002, × $\frac{1}{2}$); 4. 有疤台面石片 (Flake with scarred platform, Hxp.91019, × 1); 5. 线状台面石片 (Flake with linear platform, Hxp.91013, × 1); 6. 复刃刮削器 (Complex scraper, Hxp.91011, × 1); 7. 天然台面石片 (Flake with cortex platform, Hxp.91018, × 1); 8. 单直刃刮削器 (Straight scraper, Hxp.91028, × 1); 9. 囊台面石片 (Flake with plain platform, Hxp.91027, × 1); 10. 圆端刃砍砸器 (Convex end chopper, Hxp.91005, × $\frac{1}{2}$); 11. 13. 两刃刮削器 (Scraper with two edges, Hxp.9136, × 1; Hxp.91006, × $\frac{1}{2}$); 12. 石锤 (Stone hammer, Hxp.91003, × $\frac{1}{2}$)

(李言 摄)





1. 鼯鼠(*Myospalax* sp.)右尺骨左面视; 2. 雉(*Phasianus* sp.)腕掌骨前面视; 3. 兔(*Lepus* sp.)左门齿左面视; 4. 犬科(*Canidae* gen. et sp. indet.)犬齿侧面视; 5. 麝(*Capreolus* sp.)左上M²咬面视; 6. 棕背野兔(*Clethrionomys rufocanus*)右下颌骨舌面视; 7. 骨尖刃器(Bone pointed tool, Hxp. 91048); 8. 骨刮削器(Bone scraper, Hxp. 91050); 9. 西伯利亚鼬(*Mustela* cf. *siberica*)左下颌骨左面视; 10. 斑鬣狗(*Crocota* sp.)门齿侧面视; 11. 鸭(*Anas* sp.)跗跖骨前面视; 比例除2为×2外,其余均为×1 (李言 摄)